

项目编号：HNXS2023-G005

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 制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琼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鑫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7
第五章	评标办法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琼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委托，对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1、项目名称：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HNXS2023-G005

3、采购范围：总预算金额为¥394.4 万元。01 包预算金额：98.6 万元；02 包预算金额：98.6 万元；03 包预算金额：98.6 万元；04 包预算金额：98.6 万元；具体服务内容及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限 12 个月。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至今任一个月或任一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复印件）；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5)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7)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8) 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发售时间：2023 年 04 月 18 日- 2023 年 04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12：00，下午 12：00-24：00）

5.2、发售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5.3、每包标书售价：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开标现场缴纳）。

6、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8 日 09：00（北京时间）。

6.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 51 号京航大酒店 5 楼开标室 2。

6.3、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3 年 05 月 08 日 09：00 时（北京时间）。

7、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8、联系方式

采购人：琼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地 址：海南省琼海市人民路 71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898-62826295

代理机构：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1 号海阔天空国瑞城 S5 地块 B 座办公楼东栋 C804 房

项目联系人： 吴 工

电 话：0898-3226061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预算金额	项目总预算金额为人民币¥394.4万元。01包98.6万元；02包98.6万元；03包98.6万元；04包98.6万元；投标报价超过该包预算金额为无效投标。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4	投标保证金	<p>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3000.00元（叁仟元整）；</p> <p>2.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3年05月08日 09:00（北京时间）；</p> <p>开户名：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路支行</p> <p>账 号：4605 0100 4936 0000 0285</p> <p>用途：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p> <p>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p>
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p>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成投标文件制作；</p> <p>2.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p>
6	招标服务费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p> <p>开户名：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路支行</p> <p>账 号：4605 0100 4936 0000 0285</p>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服务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琼海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在投标阶段称为供应商、投标人，在签订和履行合同阶段称为乙方、卖方或中标人（中标供应商）。

2.5 政策功能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精神，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5.1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微企业。

2.1.2 投标供应商为符合规定的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3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4 本条款中两种价格扣除优惠原则不同时使用。

2.1.5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1.6 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2），并明确企业类型；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附件 3）；投标供应商认为其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4），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1.7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2.1.8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6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6.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6.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6.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6.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1、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三、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招标公告；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采购需求；
- (四) 合同文本；
- (五) 评标办法；
- (六) 投标文件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现场踏勘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8.2 投标人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投标人承担。

1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联合体投标

12.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2.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2.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2.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2.5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

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投标人每种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报价与其他供应商相比明显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投标人则需要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预算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14.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服务内容及要求作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用户需求响应情况、根据综合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4.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括根据招标文件第一章涉及的资格性内容和根据综合评分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根据格式文件要求的其他相关内容。

14.4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转账（汇款）方式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6.3 投标人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人若投多个包，每包必须单独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档 1 份，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

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3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 1 份，要求 **PDF 格式和 WORD 格式**，U 盘保存并在上面标明单位名称，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4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8.5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18.6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7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法人签字、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法人签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授权人签字。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按规定要求签署、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未按要求或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

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9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1.4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开标和中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2.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

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3. 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和主持人、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监督人员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项目名称、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投标总价以及投标人名称进行宣读。同时，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投影在屏幕上，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24. 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5.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并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

26. 合同分包

26.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投标人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6.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8. 履行合同

28.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8.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

定进行处理。

29.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疑和投诉

30.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3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附录 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3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信息同采购文件第一章联系方式。

30.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0.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30.7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30.8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附录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录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录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

2、预算金额：项目总预算金额为人民币¥394.4 万元。01 包 98.6 万元；02 包 98.6 万元；03 包 98.6 万元；04 包 98.6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该包预算金额为无效投标。

3、项目背景：为全面做好巩固国家卫生城市中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巩固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有效防止媒介传染病的发生流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结合琼海市实际，制定本需求方案。

二、项目服务区域及范围

1、服务区域：琼海市城市建成区范围。

2、服务范围：

01 包：主城区城东片区辖区区域为琼文公路-富海路-银海路-金海路-东风路-人民路-爱华东路以北片区（含联先村城乡结合部）。

02 包：主城区城南片区辖区区域为爱华东路-人民路-兴工路-豪华西路以南片区（含琼海动车站、南中村、南堀村、桥头村城乡结合部）。

03 包：主城区城西片区辖区区域为银海路西-加浪河-善集路-东风路-人民路-兴工路-豪华西路以北片区（含下寨冬村城乡结合部）。

04 包：主城区城北片区辖区区域为银海西路-加浪河-善集路-金海路-银海东路-富海路-琼文公路以北片区（含大坡村、泮水村、里邦村城乡结合部）。

具体服务范围为以上辖区区域内指定的公共内、外环境。外环境主要包括：各级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中央、省驻琼海单位）及居（村）委会，各公立中小学校、托儿机构，各公立医疗机构，破产（停产、关闭）企业，城中村及城乡结合部，居民区、住宅小区（不含有物业管理的小区），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窨井、下水道、公共绿地（含道路绿化带）、公园广场、河流、湖泊、沟渠、潭沟、旅游景区景点（不含经营性），建筑工地（含半拉子工地、待建工地、拆迁工地）、闲置空地，室外垃圾收集点，废品收购站（点），动车站和汽车站；内外环境主要包括：农贸市场、垃圾转运（中转）站、公共厕所、经营面积 200 平方米以内的“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店、小浴室、小美容美发、小歌舞厅、小旅店）经营门店（首层，含后场）。

三、项目服务内容

根据采购单位工作要求为指定辖区区域的内、外环境提供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具体要求：

1、供应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琼海市上述区域进行内、外环境病媒生物防制摸底调查，制定施工和技术方案等，明确组织机构、人员配备、防制要求、安全措施、奖惩措施、应急预案等。

2、供应商应遵循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防制原则，采取化学防制和物理防制、生物防制等相结合的防制方法，防止环境污染。

3、供应商每月对承包服务辖区范围内至少组织消杀服务 3 次（轮），消杀时间要集中、统一，以确保消杀效果。在承包服务期限内，如遇病媒生物突发事件和应急消杀工作，供应商要第一时间到达现场，按采购单位的要求进行全面防制，待防制工作结束后，由此产生的防制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4、供应商必须在承包服务辖区范围内根据老鼠密度及灭鼠需要安装毒鼠屋，要根据标准要求合理布放和张贴警示标识，并登记造册后送至采购单位备案。

5、供应商负责做好辖区内病媒生物孳生地的调查，并积极参与开展以环境整治为主的病媒生物孳生地综合治理工作。

6、供应商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工作计划、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药物和器械出入库记录、监测密度记录、病媒生物孳生地调查报告、工作小结等资料按月报送采购人；服务期满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等相关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资料提交采购人。

7、供应商必须配合做好采购人交办的与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有关联的任务。

8、若出现投诉情况，供应商必须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指派作业服务人员到达所投诉现场处理。

四、项目服务标准

- 1、**防制对象：**老鼠、蟑螂、苍蝇、蚊子
- 2、**服务标准：**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C 级要求。

五、项目服务要求

（一）作业要求

1、实施防制作业前，必须先到现场调查辖区病媒生物的基本情况，对病媒生物的种类、栖息部位、密度状况及孳生地环境等情况有全面的了解，因地制宜地制定合理的病媒生物综合防制方案。

2、从事病媒生物防制从业人员必须经过职业培训，熟悉卫生杀虫器械的使用，并熟知所用药物说明书上的注意事项和急救措施。在作业过程中要根据防制方案备好药品器械和个人防护用品，按照技术规范要求操作，并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在作业过程中，作业人员出现安全事故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3、每次作业完成后应认真填写《病媒生物防制现场作业记录表》，并交由采购单位签认，市爱卫办、各社区（村）居委会或有关单位各一份，保存备查。

4、定期进行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和防制效果监测，监测资料及时统计、分析上报采购单位，并归档保存。

5、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供应商应每天通过美篇、工作简报等方式向采购单位等相关职能部门报送当天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以便于市爱卫办统一协调督办整改。

（二）人员要求

1、从事琼海市病媒生物防制作业的技术人员，均需经过专业培训合格后，或取得由国家认可的有关部门颁发的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并统一着装，持证上岗，文明服务，着装要符合防护要求。

2、合同服务期内供应商日常所投入的作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4 人，并且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24 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三) 药物和器械要求

1、供应商应选择高效低毒卫生杀虫剂、杀鼠剂，药剂不得污染食物。所用药物和方法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使用的药物必须是国家规定“三证”齐全的卫生杀虫剂、杀鼠剂，无使用过期、霉烂变质产品，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剧毒急性药物。所用的器械应按照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所提及的功能及安全性应通过具有相应资质的控制机构认证。

2、病媒生物防制要符合《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城镇》（GB/T27775-2011）《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空间喷雾》（GB/T 31714-2015）《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滞留喷洒》（GB/T 31715-2015）《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蝇类 》B/T 31718-2015）《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蜚蠊》GB/T 31719-2015）等技术规范要求，要根据处理面积的大小、处理场所的类型、方便易操作的原则，选择杀虫器械、杀虫杀鼠剂和施药方式。

3、供应商必须投入不同品种的数量充足的专业施工服务器械设备，如热烟雾机、背负式电动喷雾器、机动喷雾机、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等。

4、药物必须存放在专用仓库，应当符合有关安全防火规定；药物要有健全的药物采购及出入仓库的管理制度，设有专人管理，分类离墙离地存放。药物使用完毕，应按照环境保护法的有关规定，妥善处理。

六、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

2、**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后，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签订协议，根据服务的内容，分期付款，以合同约定为主。

4、**其他要求：**

4.1、除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供应商不得将服务合同全部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将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4.2、服务费用为全包价，即包括管理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奖金、社保、教育培训、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生产资料（设施设备支出、设备折旧和维护等）、消杀器械及药物、税金、利润等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3、奖惩机制：承包期内，如遇国家卫生城市专家组检查，因供应商防制工作不到位、防制措施不落实等原因，导致承包的辖区内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不到国家标准要求，而严重影响琼海市得分的，扣除该包段总额的 20% 作为罚款，且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第四章 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HNXS2023-G005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23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NXS2023-G005）的《招标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服务时间、付款方式、验收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

2、付款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后，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签订协议，根据服务的内容，分期付款，以合同约定为主。

3、验收方式：以国家和海南省现行规程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进行验收。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

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其它: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财政部门一份。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评标方法

2.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3.1.1 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招标代理和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技术服务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 (2)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 (3)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印制、签署及盖章；
-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1.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中标候选投标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投标人。

3.5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委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价格部分、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4.3 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3) 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5 商务技术评分

4.5.1 商务技术评分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5.2 商务技术评分见综合评分表

5、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2. 定标程序

6.2.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

6.2.2 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人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技术、综合实力、业绩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

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附表一

(01、02、03、04 包)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审标准（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名称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至今任一个月或任一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5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资格承诺函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7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	提供网站截图证明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8	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结 论			

- 1、表中只需在“合格”前的“□”内打“√”或“×”。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人代表（签字）：

代理机构代表（签字）：

附表二

(01、02、03、04 包)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审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名称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制作、式样、签署和盖章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2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及时支付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3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唯一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结 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1、表中只需在“合格”前的“□”内打“√”或“×”。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主任（签字）：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附表三 (01、02、03、04 包) 综合评分表 (10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10
2	企业实力	病媒生物防治服务机构资质等级： 投标人具备有害生物（或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机构相关资质证书： 1、A 级或一级（或甲级）得 5 分， 2、B 级或二级（或乙级）得 3 分， 3、C 级或三级（或丙级）得 1 分， 4、其他得 0 分。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2	服务器械	投标人具有的服务器械： 1、具有超低容量喷雾器（机）3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具有 2 台得 1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 2、具有背负式喷雾器（机）3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具有 2 台得 1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 3、具有热烟雾机 3 台或以上者得 3 分。 4、具有 2 台得 1 分，不足 2 台 不得分。 注：以上器械须提供器械一览表（包括器械名称、型号、数量）及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9
3	服务车辆	1、提供服务车辆的证明材料，得 5 分。（自有的须提供车辆行驶证或购车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或协议复印件，车辆出租方行驶证等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5

		<p>2、目前无服务车辆但承诺中标后在服务期限内租赁或购买服务车辆的，得 3 分（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p> <p>3、未提供不得分。</p>	
4	项目经验	<p>2019 年 1 月 1 日截至项目开标之日，投标人具有相关类似病媒生物防制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个合同可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10
5	项目熟悉程度	<p>根据投标人对防制环境的熟悉程度进行比较赋分（此小项满分 8 分）：</p> <p>1、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清晰，实地孳生地调查仔细全面，危害分析准确能满足采购人需求者得 8 分；</p> <p>2、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不清晰、实地孳生地调查片面，危害分析欠准确者得 5 分。</p> <p>3、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不清晰，无实地孳生地调查、危害分析不准确者得 3 分。</p> <p>4、未提供者得 0 分。</p> <p>根据投标人对辖区内防制对象的掌握情况进行比较赋分（此小项满分 8 分）：</p> <p>1、防制对象的种类、优势种群、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者得 8 分；</p> <p>2、防制对象种类、优势种群、密度、监测方法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可操作性差者得 5 分；</p> <p>3、防制对象种类、优势种群、密度、监测方法不合理得 3 分；</p> <p>4、未提供者得 0。</p>	16

6	防制技术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防制技术和方法进行比较赋分：</p> <p>1、掌握本地区防制对象的季节生长规律，根据不同环境采用不同的防制方法，所采取的技术和方法要适应本辖区内环境的特点者得 7 分；</p> <p>2、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5 分。</p> <p>3、所采取的防制技术和方法不合理者得 3 分；</p> <p>4、未提供者得 0 分。</p>	10
7	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前期准备、人员搭配、药品配备、器械选择、仓库设置、宣传和培训方案、配套管理制度、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进行比较赋分：</p> <p>1、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者得 10 分；</p> <p>2、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7 分；</p> <p>3、管理实施方案不合理者得 3 分；</p> <p>4、未提供者得 0 分。</p>	10
8	用药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用药方案进行比较赋分：</p> <p>1、用药方案内容全面，包含药物的选择、优缺点比较、不同环境的用药及方法，可操作性突出者得 10 分；</p> <p>2、用药方案满足采购人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7 分；</p> <p>3、用药方案不合理者得 3 分；</p> <p>4、未提供者得 0 分。</p>	10
9	突发应急能力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能力（包括：突发卫生事件、卫生中毒事件、迎检措施等方案）进行比较赋分：</p> <p>1、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p>	10

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

		<p>措施完善，操作性强者得 10 分；</p> <p>2、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操作性不强者得 7 分；</p> <p>3、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不合理者得 3 分；</p> <p>4、未提供者得 0 分。</p>	
10	本地化服务能力	<p>投标人承诺如中标后必须在采购人所在地（琼海市城市建成区）设有办公服务场地，办公场地必须具备办公、食宿、仓库等功能，租赁期从中标之月起不得少于一年。</p> <p>（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p>	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琼海市 2023 年城市建成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NXS2023-G005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

日期：202__年__月__日

目录

一、投 标 函	45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46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48
四、履约能力承诺函	49
五、资格承诺函	50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51
七、开标一览表	53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53
九、技术响应偏离表	55
十、商务响应偏离表	55
十一、方案	57
十二、其他材料	58

一、投 标 函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 “_____” 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1）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质量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档（U 盘）1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壹份。

5、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天（日历日）。

6、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 期：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营业执照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履约能力承诺函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投标人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无联合体声明函

海南鑫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现声明：

我公司在本次采购过程不组织联合体参与投标，如有虚假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注： 1、投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2、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复印件及其他证明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包号：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小写： 大写：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完成相关环节的全部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及要求	投标文件服务内容及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供应商须把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内容逐条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注：“服务范围”只需要对应所投包号进行响应）

2、偏离表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中标资格。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投标人应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不得偏离，并且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材料

投标人根据评分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